

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宁波锐鑫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锐鑫”）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04,942,36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61%。本次质押后，宁波锐鑫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2,660,00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3%，占公司总股本的 0.37%。

一、上市公司股份质押

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宁波锐鑫的通知，获悉该股东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1. 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资金用途
宁波锐鑫	否	2,660,000	否	否	2025年6月26日	2026年6月26日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53	0.37	资金需求
合计	/	2,660,000	/	/	/	/	/	2.53	0.37	/

2. 上述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形。

3. 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宁波锐鑫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 比例 (%)	本次质 押前累 计质押 数量 (股)	本次质押后累 计质押数量 (股)	占其 所持 股份 比例 (%)	占公 司总 股本 比例 (%)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 股份中 限售股 份数量 (股)	已质押 股份中 冻结股 份数量 (股)	未质押 股份中 限售股 份数量 (股)	未质押 股份中 冻结股 份数量 (股)
宁波锐鑫	104,942,364	14.61	0	2,660,000	2.53	0.37	0	0	0	0
合计	104,942,364	14.61	0	2,660,000	2.53	0.37	0	0	0	0

二、其他事项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质押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28日